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 CB(2)2137/16-17 號文件

檔號：CB2/R/2/16

法案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情況報告 (截至 2017 年 9 月 29 日的情況)

摘要	1. 已展開工作的法案委員會數目	:	14 (詳見表 A)
	2. 法案委員會空額數目	:	2
	3. 尚待恢復二讀辯論的法案數目	:	1 (詳見表 B)
	4. 尚待內務委員會作出決定的法案數目	:	1 (詳見表 C)
	5. 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	:	(詳見表 D)
	6. 已展開工作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數目	:	3 (詳見表 E)
	7. 將於 2017 年 10 月 6 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數目	:	2 (詳見表 F)
	8. 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數目	:	5 (詳見表 G)
	9. 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其他小組委員會數目	:	1 (詳見表 H)
	10. 已展開工作的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小組委員會數目	:	5 (詳見表 I)
	11. 輪候名單上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數目	:	9 (詳見表 J)

表 A：已展開工作的法案委員會

法案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法案提交 立法會的日期	成立法案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預期法案恢復 二讀辯論的日期	備 註
1. 《2017 年印花稅(修訂)條例草案》及《2017 年印花稅(修訂)(第 2 號)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3 林蔭傑先生 電話：3919 3103	2017 年 2 月 8 日 2017 年 6 月 7 日	2017 年 2 月 10 日 黃定光議員, GBS, JP	7 次 2017 年 2 月 28 日 2017 年 3 月 28 日 2017 年 4 月 21 日 2017 年 5 月 15 日 2017 年 6 月 5 日 2017 年 6 月 13 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	2017 年 6 月 23 日 [就《2017 年印花稅(修訂)條例草案》]		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
2. 《旅遊業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5 陳向紅女士 電話：3919 3405	2017 年 3 月 22 日	2017 年 3 月 24 日 姚思榮議員, BBS (主席) 陸頌雄議員 (副主席)	4 次 2017 年 4 月 10 日 2017 年 5 月 9 日 2017 年 6 月 6 日 2017 年 7 月 4 日			將於 2017 年 10 月 27 日舉行 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 會晤。
3. 《2017 年水務設施(修訂) 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5 羅英偉先生 電話：3919 3105	2017 年 4 月 26 日	2017 年 4 月 28 日 盧偉國議員, SBS, MH, JP (主席) 黃碧雲議員 (副主席)	4 次 2017 年 5 月 19 日 2017 年 6 月 12 日 (2 節會議) 2017 年 6 月 19 日 2017 年 7 月 11 日			法案委員會自 2017 年 5 月 19 日展開工作以來，共舉行了 4 次會議。法案委員會主席 建議法案委員會有必要在 展開工作起計的 3 個月之後 繼續工作。 將於 2017 年 11 月 7 日舉行 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 會晤。

法案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法案提交 立法會的日期	成立法案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預期法案恢復 二讀辯論的日期	備 註
4. 《2017 年僱傭(修訂)條例 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女士 電話：3919 3201	2017 年 5 月 17 日	2017 年 5 月 19 日 黃定光議員, GBS, JP	1 次 2017 年 6 月 16 日			法案委員會自 2017 年 6 月 16 日展開工作以來，共舉行了 1 次會議。法案委員會主席建議法案委員會有必要在展開工作起計的 3 個月之後繼續工作。 將於 2017 年 10 月 17 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團體及政府當局會晤。
5. 《2017 年醫生註冊(修訂) 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5 林偉怡女士 電話：3919 3205	2017 年 6 月 7 日	2017 年 6 月 9 日 張宇人議員, GBS, JP (主席) 劉國勳議員, MH (副主席)	4 次 2017 年 6 月 27 日 2017 年 7 月 11 日 (2 節會議) 2017 年 7 月 20 日 (2 節會議) 2017 年 9 月 27 日 (2 節會議)			法案委員會自 2017 年 6 月 27 日展開工作以來，共舉行了 4 次會議。法案委員會主席建議法案委員會有必要在展開工作起計的 3 個月之後繼續工作。 將於 2017 年 10 月 25 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6. 《2017 年成文法(雜項規定) 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2 劉素儀女士 電話：3919 3402	2017 年 6 月 14 日	2017 年 6 月 16 日 郭榮鏗議員 (主席) 梁繼昌議員 (副主席)	1 次 2017 年 7 月 11 日			條例草案的審議工作已經完成。待政府當局提供意見後，法案委員會將於稍後向內務委員會作出報告。
7. 《2017 年中醫藥(修訂)條例 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5 林偉怡女士 電話：3919 3205	2017 年 6 月 14 日	2017 年 6 月 16 日 麥美娟議員, BBS, JP	2 次 2017 年 7 月 17 日 2017 年 9 月 28 日			將於 2017 年 10 月 13 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法案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法案提交 立法會的日期	成立法案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預期法案恢復 二讀辯論的日期	備 註
8. 《2017 年保護瀕危動植物 物種(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1 何慧菁女士 電話：3919 3101	2017 年 6 月 14 日	2017 年 6 月 16 日 梁繼昌議員 (主席) 葛珮帆議員, BBS, JP (副主席)	2 次 2017 年 7 月 7 日 2017 年 9 月 6 日 (2 節會議)			法案委員會自 2017 年 7 月 7 日展開工作以來，共舉行了 2 次會議。法案委員會主席 建議法案委員會有必要在 展開工作起計的 3 個月之後 繼續工作。 將於 2017 年 10 月 17 日舉行 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 會晤。
9. 《2017 年應課稅品(修訂) 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2 蘇淑筠女士 電話：3919 3202	2017 年 6 月 21 日	2017 年 6 月 23 日 姚思榮議員, BBS	1 次 2017 年 7 月 18 日			將於 2017 年 10 月 9 日舉行 下一次會議，與團體及政府 當局會晤。
10. 《私營醫療機構條例草案》 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5 林偉怡女士 電話：3919 3205	2017 年 6 月 21 日	2017 年 6 月 23 日 陳恒鑾議員, JP	1 次 2017 年 7 月 11 日			將於 2017 年 10 月 9 日舉行 下一次會議，與團體及政府 當局會晤。
11. 《2017 年聯合國(反恐怖主義 措施)(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女士 電話：3919 3201	2017 年 6 月 28 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 陳克勤議員, BBS, JP	1 次 2017 年 7 月 21 日			將於 2017 年 10 月 10 日舉行 下一次會議，與團體及政府 當局會晤。

法案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法案提交 立法會的日期	成立法案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預期法案恢復 二讀辯論的日期	備 註
12. 《2017年僱傭(修訂)(第2號)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3 麥麗嫻女士 電話：3919 3203	2017年6月28日	2017年6月30日 郭偉強議員, JP	1次 2017年7月21日			將於2017年10月13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團體及政府當局會晤。
13. 《2017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修訂)條例草案》及《2017年公司(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4 司徒少華女士 電話：3919 3104	2017年6月28日	2017年7月7日				將於2017年10月10日舉行第一次會議，選舉主席及與政府當局會晤。
14. 《2017年稅務(修訂)(第4號)條例草案》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2 盧慧欣女士* 電話：3919 3106 (*由2017年10月3日起)	2017年6月28日	2017年7月7日 梁繼昌議員	1次 2017年7月20日			將於2017年10月18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表 B：尚待恢復二讀辯論的法案

法案名稱	法案提交立法會的日期	內務委員會審議有關法案的會議日期	恢復二讀辯論的立法會會議(如已知悉)	備註
1. 《2017 年印花稅(修訂)條例草案》	2017 年 2 月 8 日	2017 年 2 月 10 日 2017 年 6 月 23 日	2017 年 7 月 12 日	條例草案於 2017 年 7 月 12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恢復二讀辯論，而二讀條例草案的議案在該立法會會議上獲得通過。條例草案二讀後的餘下程序將於 2017 年 10 月 18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繼續進行。

表 C：尚待內務委員會作出決定的法案

法案名稱	法案目的	法案提交立法會的日期	法案將由內務委員會審議的會議日期	備註
1. 《2017 年行車隧道(政府)(修訂)條例草案》	旨在修訂《行車隧道(政府)條例》及其附屬法例，以將其適用範圍擴及大老山隧道，並將根據《大老山隧道條例》可收取的現行隧道費納入其內；就禁止車輛在隧道內運載危險物品的規限，訂定在緊急情況下的豁免安排；廢除《大老山隧道條例》及其附屬法例；以及就過渡事宜訂定條文。	2017 年 7 月 7 日	2017 年 10 月 6 日	—

表 D：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立法會議員酬金及工作開支償還款額 小組委員會 － 首席議會秘書 1 余蕙文女士 電話：3919 3660	2016 年 12 月 16 日 黃定光議員, GBS, JP	2 次 2017 年 1 月 20 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		—

表 E：已展開工作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p>1. 兩項根據《定額罰款(交通違例事項)條例》及《定額罰款(刑事訴訟)條例》提出的擬議決議案小組委員會</p> <p>— 總議會秘書(4)6 胡日輝先生* 電話：3919 3406 (*由 2017 年 10 月 3 日起)</p>	<p>2017 年 2 月 24 日</p> <p>易志明議員, SBS, JP</p>	<p>4 次</p> <p>2017 年 3 月 21 日 2017 年 5 月 5 日 2017 年 5 月 23 日 2017 年 6 月 19 日</p>		<p>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p>
<p>2. 《選舉管理委員會條例》下 5 項規例的修訂小組委員會</p> <p>— 總議會秘書(2)3 麥麗嫻女士 電話：3919 3203</p>	<p>2017 年 6 月 30 日</p> <p>馬逢國議員, SBS, JP</p>	<p>1 次</p> <p>2017 年 7 月 7 日</p>		<p>立法會主席已批准小組委員會主席於 2017 年 10 月 11 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動議一項擬議決議案，將該 5 項規例的修訂期限延展至 2017 年 11 月 8 日的立法會會議。</p> <p>將於 2017 年 10 月 9 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p>
<p>3. 根據《法律援助條例》(第 91 章)第 7(a)條提出的擬議決議案小組委員會</p> <p>— 總議會秘書(4)6 胡日輝先生* 電話：3919 3406 (*由 2017 年 10 月 3 日起)</p>	<p>2017 年 6 月 30 日</p> <p>周浩鼎議員</p>	<p>1 次</p> <p>2017 年 7 月 14 日</p>		<p>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p>

表 F：將於 2017 年 10 月 6 日向內務委員會提交報告的附屬法例／附屬法例擬稿／其他文書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 次數及日期	向內務委員會 作出報告的日期	備 註
1. 《2017 年香港民航(意外調查)(修訂)規例》及 《2017 年〈1995 年飛航(香港)令〉(修訂)令》 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3 冼柏榮先生 電話：3919 3403	2017 年 6 月 16 日 譚文豪議員	2 次 2017 年 6 月 26 日 2017 年 7 月 3 日	2017 年 10 月 6 日	—
2. 《2017 年高等法院規則(修訂)規則》小組 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2 劉素儀女士 電話：3919 3402	2017 年 6 月 23 日 涂謹申議員	1 次 2017 年 7 月 20 日	2017 年 10 月 6 日	—

表 G：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 註
1. 兒童權利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4 黃安琪女士 電話：3919 3404	2016年10月14日 張超雄議員 (主席) 邵家臻議員 (副主席)	10次 (2016年11月18日)	研究及檢討現行兒童政策，包括對應各種弱勢兒童的服務和政策、促請兒童參與及發聲、就國際政策作出分析研究，與政府當局商討相關政策，並適時作出建議。	在2017年7月7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同意批准此小組委員會延長其工作期至2018年5月17日。 將於2017年11月4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團體及政府當局會晤。
2. 少數族裔權益事宜小組 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3 麥麗嫻女士 電話：3919 3203	2016年10月14日 謝偉俊議員, JP (主席) 麥美娟議員, BBS, JP (副主席)	10次 (2016年11月2日)	研究及跟進本港少數族裔事務的相關政策和措施，並適時作出建議。	在2017年7月7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同意批准此小組委員會延長其工作期至2018年11月1日。 將於2017年11月6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政府當局會晤。
3. 跟進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 系統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5 陳向紅女士 電話：3919 3405	2016年10月28日 黃定光議員, GBS, JP (主席) 譚文豪議員 (副主席)	7次 (2016年11月11日)	研究及跟進與香港國際機場三跑道系統有關的事宜，包括三跑道系統的可行性、範圍和設計細節、財務安排、香港國際機場現時的容量、環境影響及其他相關事宜。	在2017年7月7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同意批准此小組委員會在2017-2018年度會期繼續工作(若此小組委員會提出把工作期延長的建議的話)。 下次會議尚待安排，討論有關三跑道系統人力規劃尚未處理的事宜。
4. 退休保障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1 馬淑霞女士 電話：3919 3201	2016年10月28日 郭偉強議員, JP (主席) 吳永嘉議員, JP (副主席)	6次 (2016年11月23日)	研究與全民性退休生活有關的事宜，並跟進有關為全港市民設立及推行全民退休保障的建議。	在2017年7月7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同意批准此小組委員會在2017-2018年度會期繼續工作。 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 註
5. 墟市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4 司徒少華女士 電話：3919 3104	2016年10月28日 郭家麒議員	11次 (2016年12月6日)	研究及討論於各區閒置土地及適合的公共空間撥出用地，讓居民設置墟市，以紓解因財團壟斷地區經濟所帶來的民困；同時完善設立墟市政策，以應付基層社區需要；並以相宜租金租予商戶，以重建地區經濟，讓基層市民得到切合其負擔能力的貨品與服務。	將於2017年10月13日舉行下一次會議，與團體及政府當局會晤。

表 H：已展開工作的內務委員會轄下的其他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 註
1. 研究在香港實施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就制裁事宜所作決議的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3 林蔭傑先生 電話：3919 3103	2016年10月14日 梁繼昌議員	2次 (2016年11月8日)	研究憑藉根據《聯合國制裁條例》(第537章)第3條而訂立的規例在香港實施聯合國安全理事會就制裁事宜所作決議的事宜，並跟進先前的小組委員會提出的建議。	—

表 I：已展開工作的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 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 (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 註
1. 環境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垃圾收集及資源回收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1 何慧菁女士 電話：3919 3101	2016 年 10 月 24 日 陳淑莊議員	6 次 (2016 年 11 月 15 日)	研究及檢討現行垃圾收集及資源回收政策，包括相關設施的設計、功能和分布，以及垃圾的分類和物流程序等，與政府當局商討，並適時作出建議。	小組委員會在 2017 年 9 月 11 日的會議上同意應總結其工作，並在 2017 年 11 月 14 日或之前提交報告。
2. 交通事務委員會轄下的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4)2 劉素儀女士* 電話：3919 3402 (* 由 2017 年 10 月 3 日起)	2016 年 11 月 3 日 田北辰議員, BBS, JP (主席) 劉國勳議員, MH (副主席)	6 次 (2016 年 11 月 18 日)	跟進由策劃及推行新鐵路項目和現有鐵路運作所引起的下列各項事宜： <u>策劃及推行新鐵路項目</u> (a) 新鐵路項目的規劃及財務安排； (b) 新鐵路項目的環境影響評估工作； (c) 因推行新鐵路項目而根據《鐵路條例》(第 519 章)進行的收地工作； (d) 推行新鐵路項目的最新進展情況； (e) 為新鐵路項目提供輔助基建設施；及 (f) 協調新鐵路線通車後的公共交通服務。 <u>鐵路運作</u> (a) 現有鐵路線的表現，包括列車服務表現及安全管理事宜； (b) 維修保養計劃；及 (c) 列車服務中斷及故障事故，以及處理緊急情況的安排。 涉及合併後的公司管治及票價事宜(包括檢討票價調整機制)，應由交通事務委員會處理。	在 2017 年 7 月 7 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同意批准此小組委員會在 2017-2018 年度會期繼續工作。 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

小組委員會名稱及負責秘書	成立小組委員會的日期正／副主席	已舉行會議次數(首次會議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註
3. 發展事務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委員會轄下的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情況聯合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1)2 盧慧欣女士* 電話：3919 3106 (*由 2017 年 10 月 3 日起)	2016 年 11 月 11 日 劉國勳議員, MH (主席) 陳淑莊議員 (副主席)	6 次 (2016 年 11 月 23 日)	監察西九文化區計劃推行的相關事項，包括西九文化區管理局的工作、該計劃與文化藝術發展的配合，以及其他相關事宜。	在 2017 年 7 月 7 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同意批准此小組委員會在 2017-2018 年度會期繼續工作。 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
4. 福利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的長期護理政策聯合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4 徐偉誠先生 電話：3919 3204	2016 年 11 月 14 日 張超雄議員 (主席) 邵家臻議員 (副主席)	8 次 (2016 年 12 月 16 日)	研究長期護理政策及服務，包括為長者、殘疾人士及長期病患者而設的家居、社區及院舍護理服務，與政府當局商討有關政策，並適時作出建議。	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
5.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動物權益相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 總議會秘書(2)6 梁淑貞女士 電話：3919 3206	2016 年 11 月 8 日 蔣麗芸議員, JP (主席) 毛孟靜議員 (副主席)	6 次 (2016 年 12 月 16 日)	研究及跟進與動物權益事務相關的政策和措施，並適時作出建議。	下一次會議日期尚待安排。

表 J：輪候名單上的研究政策事宜的小組委員會

小組委員會名稱	委任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註
1. 內務委員會轄下的公屋及居屋商場、街市及停車場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1月11日	研究及比較公營(房屋署)及私營(領展及領展轉售)管轄下的公屋/居屋商場、街市及停車場的服務狀況(包括租務組合、服務的多元化、租金水平、商品價格、服務合適性和空置率等各種元素),以及不同的營運方式對居於公屋或居屋的基層市民的影響程度;並以此檢視香港房屋委員會能否切實履行《房屋條例》第4(1)條所訂定,提供房屋和該委員會認為適合附屬於房屋的康樂設施的職責。	根據內務委員會在2016年10月28日會議上通過就研究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展開工作的一次過安排,項目1至3的小組委員會屬6個需要由抽籤以決定展開工作的次序的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之列。根據於2016年11月16日舉行的抽籤的結果,此等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按本表列表序列入輪候名單上。
2. 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的研究公眾街市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1月8日	研究及檢討與公眾街市的經營環境有關的事宜、以地區為本的原則評估公眾街市的需求、審視政府當局就公眾街市檔位的租金調整機制、空調收費安排提出的方案及相關事宜,並適時作出建議。	
3. 內務委員會轄下的跟進免遣返聲請統一審核機制有關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0月28日	研究及跟進與免遣返聲請有關的事宜(包括但並不限於統一審核機制安排、法律援助安排、檢控政策、福利及入學安排、等候審核免遣返聲請人士的安置及引起的治安問題等),並適時作出建議。	
4. 房屋事務委員會轄下的跟進橫洲發展項目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1月15日	研究及跟進橫洲發展項目的事宜,包括對此項目成立行政長官督導小組的理據、與各方持份者溝通的過程細節、橫洲項目的公共房屋的數目、時間表。	在2016年11月15日的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委任此小組委員會,以及其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工作時間表。委員知悉此小組委員會將會列入輪候名單上。
5. 房屋事務委員會轄下的跟進本地不適切住屋問題及相關房屋政策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6年11月15日	研究與不適切住屋問題及相關房屋政策等事宜,並與政府當局商討有關政策,並作出建議。	在2016年11月15日的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委任此小組委員會,以及其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工作時間表。委員知悉此小組委員會將會列入輪候名單上。

小組委員會名稱	委任小組委員會的日期	小組委員會職權範圍	備 註
6. 衛生事務委員會及工商事務委員會轄下的美容業儀器規管和發展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	2017年2月28日	研究與美容業的儀器規管和產業化發展相關的事宜，並適時作出建議。	工商事務委員會及衛生事務委員會分別在其於2017年2月21日及2017年2月28日舉行的會議上，同意委任此小組委員會，以及其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工作時間表。委員知悉此小組委員會將會列入輪候名單上。
7. 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的中醫藥發展事宜小組委員會	2017年4月25日	研究及檢討政府在推動中醫藥短、中及長期發展的政策、措施，及跟進中醫藥註冊問題和其他相關事宜。	在2017年4月25日的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委任此小組委員會，以及其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工作時間表。委員知悉此小組委員會將會列入輪候名單上。
8. 交通事務委員會轄下的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小組委員會	2017年5月19日	研究及跟進與興建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有關的事宜。	在2017年5月19日的交通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同意委任此小組委員會，以及其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工作時間表。委員知悉此小組委員會將會列入輪候名單上。
9. 發展事務委員會與民政事務委員會轄下的跟進舊樓重建、維修及管理事宜聯合小組委員會	2017年7月17日	研究及跟進與舊樓重建、維修及管理事宜(包括並不限於舊樓重建、樓宇結構及消防安全、舊樓的樓宇滲水及外牆招牌的處理，以及組織法團和樓宇管理等)，並適時作出建議。	發展事務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委員會分別在其於2017年7月17日舉行的會議上，同意委任此聯合小組委員會，以及其職權範圍、工作計劃及工作時間表。委員知悉此聯合小組委員會將會列入輪候名單上。